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上海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一六二三號



演講

成唯識論講義（續）

寄東述

（五）釋論文

此論具有三分。初歸敬頌及次長行。是宗前敬敘分。云何世間及諸聖教下。正釋本文。名依敎廣成分。此論三分成立唯識下。是釋結施願分。

稽首唯識性。滿分淸淨者。我今釋彼說。利樂諸有情。

此初分中。先偈頌。皈敬福田。彰釋論因也。上二句歸敬福田。下二句敘釋論意。

稽首謂以首至地。顯能敬相。但舉身業。義兼意語。唯識性滿分淸淨者。謂於唯識性滿淨及分淨之人。即[illegible]所敬體。唯識性略有二種。一者虛妄。即遍計所執。二者眞實。即圓成實。於前性所遣淸淨。於後性所證淸淨。又有二種。一者世俗。即依他起。二者勝義。即圓成實。於前性所斷淸淨。於後性所得淸淨。（澂鑒無垢。二障都盡。說名淸淨）如來證唯識理究竟圓極。名滿淨者。諸菩薩分證唯識眞如自性覺未圓明。名分淨者。即指唯識本釋二師。本謂如來。釋謂頌主也。所以歸敬者。示學有本。及求加被也。我即安慧自指。今即釋論時分。釋謂解釋。開演之義。彼謂世親。說即本頌。三十伽陀世親所造。名爲彼說。意顯我今釋彼世親所說三十唯識。令法久住也。

衆生有此情識故名有情。以別於草木等無情也。利謂利益。樂謂安樂。其中有現後。攝離。拔與。福智。及世出世。大小果等。差別。今釋此論令法不滅。爲與有情此利樂故。總之。令法久住濟諸含識。即是自利利他。由有智德恩德。生大智大悲。此爲造釋之意也。

今造此論。爲於二空有迷謬者。生正解故。生解。爲斷二重障故。由我法執。二障具生。若證二空。彼障隨斷。斷障。爲得二勝果故。由斷續生煩惱障故。證眞解脫。由斷礙解所知障故。得大菩提。

此下長行。爲摧邪顯理明造論意也。有三節。此節是安慧師文。顯悟斷得果也。初顯悟文。謂爲令於彼二空眞如有迷謬者生正解故。製斯論也。二爲生法（我法）。不執爲有曰空。智緣空起爲所由門。顯二眞如。名二空理。理體雖有。離有離空。非性是空。說爲二空。從能顯說。一切異生諸外道等此愚癡類。彼於二空全不解了曰迷。聲聞獨覺及惡取空。邪解空理分有智故曰謬。蓋不解邪解。合名迷謬也。正解體通無漏眞智及有漏智不迷謬者。即令迷者解生。謬者正解。謂於生法二空所顯實性（眞如）不迷謬也。

次顯斷文。爲何須令生解。爲斷二重障故。二障爲煩惱障所知障。二障難斷。令有情長處生死。其過甚重。故曰重障。或即指生法二執。以二執在二障中爲根本故。較餘障爲重也。障謂覆礙。覆所知境令智不生。礙大涅槃令不顯證。故名所知障[illegible]惱障也。以執

主編者　佛學半月刊社
地址：上海膠州路十一弄廿號
上海愚園路第一五四號　佛學書局發行
半月一冊定價一角五分
全年二十四期定價三元
郵費外加不通郵件可作信寄
第十二卷十七號
第二百八十四期
民國三十二年九月一日出版

本期要目

第12卷
第17號
第284期

爲根。生餘煩惱。故由二執具生二障。無有少障不依執生。故說爲具。本既盡已。末隨滅故。若證二空。餘障皆隨斷。障如從本。但說二空。生解斷障。彙餘煩惱。非餘障惑。證空不斷。

後顯得果文。二果即菩提涅槃。勝謂殊勝。果謂果利。即順益於因。三劫修因所得順益故。二乘二果非極圓滿。果而非勝。下地二法非已圓滿。勝而非果。究竟二果。過出於彼。立勝果名。斷二種障。爲得此果。若別而言之。由斷煩惱障得涅槃果。由斷所知障得菩提果也。煩是擾義。惱是亂義。能擾亂有情。故名煩惱。煩惱障發業潤生故能續生。體是縛法。故斷己即證解脫。曰眞者簡二乘解脫也。即指無住處涅槃。涅槃梵語。正云波利曬縛喃。圓寂之義。離縛曰解。自在曰脫。分寂則解脫非眞。惟證圓寂乃眞解脫耳。言所知者。即一切法若有若無皆所知故。了所知智。說之爲解。礙是障義。由法執類覆所知境。障礙正解令不得生。正解即正覺。梵語菩提也。二乘之智。菩提非大。菩薩之智。大非菩提。凡夫之智俱非二種。今惟無上。故曰大也。

此節文亦可作五位漸次解。爲於二空有迷謬者。是未入法時有癡邪見故。生正解故者。入見道前資糧加行二位之時。雖未能證。深信觀心。亦生解故。（資糧加行合爲勝解行地）生解爲斷二重障者。顯入見道分別粗惑名爲重障。此即通達位也。由我法執至彼障隨斷。顯於十地修道位中所有二障。二執爲本。十地之中。證空斷障。至究竟位。此修習位也。斷障爲得二勝果故者。顯金剛心斷煩惱障證眞解脫。斷求知障得菩提故。此即究竟位也。

又爲開示謬執我法迷唯識者。令達二空。於唯識理如實知故。

此第二節爲火辨師說。以令達二空證唯識性爲造論意也。開爲初開。示爲久示。諸內外道。俱起邪智。不正知故。謬執我法。於二空門眞俗二法。唯識眞理。不能了達。無明所盲。殊不正解。名迷唯識。爲令達空。方乃造論。智稱正理。名爲實知。令於唯識如實了知。則不生邪智謬執我法矣。此中說有謬執我法令謬不生。意在了空證唯識性。故與第一所說有殊也。可以眞如名迷悟依。迷眞如故謬執我法。除迷令悟。故與前殊。

復有迷謬唯識理者。或執外境如識非無。或執內識如境非有。或執諸識用別體同。或執離心無別心所。爲遮此等種種異執。令於唯識深妙理中得如實解。故作斯論。

此第三節護法師說。爲破邪執造斯論也。初句總舉迷謬。以下別敍邪執中有四。第一第四。名迷唯識。全不解故。第二第三。名謬唯識。邪分別故。

第一執外境非無。謂薩婆多等。依說十二處密意言教。諸部同執離心之境。如識非無。量云。我所說離心之境。決定實有。許除畢竟無。心境二法隨一攝故。如心心所。

第二執內識非有。即學中百清辨等師。依密意教說諸法空。便亦撥心體非實有。量云。汝之內識如境非有。許所知故。如汝心外境。彼計若論世諦心境俱有。若依勝義心境俱空。

第三執即大乘中一類菩薩。依相似教說識體一。儀論第四說一意識。一依遠行及獨行教。遊歷諸境無第二故。二依五根所行境界意各能受教。三依六識身皆名意處教。四又解深密瑜伽等說。如依一鏡上有多影像教。五如依一水中有多波喩教。此恐違至教。故說有一識。

第四執即經部師說。佛說五蘊故離心外唯有三心所。一受二想三思。更不說餘心所名蘊。故三外無餘所。又覺天執佛經說三法和合名觸。士夫六界染淨由心。故無心所。彼說唯有受想行信思等心。隨心功用立心所名。故說無心所。

種種異執者例破餘小外也。小乘外道不知唯識境離心無妄計便起。且外道中。於能所緣。皆執我法。迷唯識故。如僧佉等。計思是我。心有實體。即計能緣爲我法也。如吠世等。別有我體。非即是思。實有諸法。即於所緣計我法也。其小乘中犢子等計我爲能知者。亦執有法。法藏部計心緣相應。化地部執緣俱有法。法教說心所體即是思。此等種類。非唯是一。故言種種。

深妙理者。唯識道理。如實解者。正智生也。有漏無漏解唯識智。名如實解。如其境實。正解生也。

上來長行及與初頌。合是第一文前敬敍。

自下第二依教廣成。科此本敎。有三種三。今且依一云。前二十四頌。宗明識相。即是依他。第二十五頌明唯識性。即圓成實。後之五頌。明唯識位。即十三住。

諸異生等無始時來。不能了知心虛妄性。執離心外有別實境。執離彼境有別實心。妄計二取爲眞爲實。執我執法。具生二障。冀諸

智者授法妙藥。令障斷除。小聖邪師智倘微闕。解生迷謬。菩薩大悲。爲欲除彼我法執故。顯離妄心無別二取。說唯有識。是故最初種種方便廣分別說識相。令知遣生滅斷。即依他起令除二取。（第一分義）

雖知此心虛妄顯現。而未了達眞性是何。若未知眞。不了妄故。是故經言。非不見眞如而能了諸行。皆如幻事等雖有而非眞。是故次明唯識性即圓成實。顯如一味。故一頌明。前世俗諦。後勝義諦。爲除二取。廣說諦也。意令有情斷妄成佛。（第二分義）

如來功德殊妙無邊。非少修行可能圓證。故次明唯識位。彼修行時。經三大劫。總十三住。略爲五位。謂資糧等。要無邊因。得無邊果。故時長遠。修行斷障。方能證得菩提涅槃。（第三分義）

今論所明意在於此。勸諸智者應勤修學。故爲三分科釋本文。

初二十四頌明識相者於中者二。初一頌半略釋外難。略標識相。餘二十二頌半。廣明識相。

第一一頌半中。文又爲二。初將發論端寄問徵起。第二舉頌依義正答。（未完）



書札

與友論學佛書

林覺閩

上略學佛無論何宗。均貴從心性上實修。（如禪宗重參究。蓮宗重念佛。密宗重如法行持等等。）由體起用。然後以戒生定。因定發慧。出三界。成大覺。皆有基矣。近世由儒學佛者，往往徒任識情上研求經論。（本宗經論未嘗不應研求。但究屬助行。而非正行也。）數他人之家珍。終不得眞實受用。且知見徽障。反由此而增。（宗門視經教如作冤家者。此也。）是名研究佛學。而非學佛。故在平日。則口口談空。步步着有。臨命終時。則手忙脚亂。七顚八倒。此大可憐愍者也。下略

按學佛之道。在乎從聞思修。故聞慧亦不可菲薄。但須質直誦讀。依古德高人註解。作爲基礎。切不可妄參知見。致失眞義也。編者識

致力空上人函

關提

力空大士座下。閱二八二期佛學半月刊。得拜讀大作。歡喜無量。客歲曾託范幻庵兄轉呈寸箋。想登法席。時至今日。如公悲願宏深。能有幾人。三百年前。藕師亦有志未逮也。爲易行計。自祇有從講入手。然積久恐成義學。似以且行且講爲穩妥。惟百丈清規。與比丘不無出入。菩薩戒本。亦非比丘所可受持。自白馬馱經以來。從西來者均法身大士。東土歷代祖師。亦均爲乘願再來之菩薩摩訶薩。即住山住洞之比丘　亦祇持頭陀支。未行比丘律　南山崛起。以四分釋梵網。而未行比丘律。刻實言之。東土從古無比丘。因無從秉受。結集之始。即決定已制不捨。未制不制。波羅提木叉。似未便言開遮也。住持正法。責在比丘。布薩羯磨。有關人數。別住擯滅。需數益多。非有數十人同住。無從着手。佛前自受。占察瑞相。祇適於菩薩戒。不便移用於比丘之秉受羯磨。不才以弘化社出版毘尼專號。曾撰尊敬珍重波羅提木叉一稿。雖亦非法之法。然較佛前秉受懺悔。或可較近。師蟲之禍。不在飲酒食肉娶妻生子。而在高談理解。簿視事修。竭中國力。行律或祇可一區。諸山養成所成立。似宜於一年之內。至遲三年之內。合諸山之力。不論南北。在國內先成立一區。以資實踐。質諸高明。如以爲可。乞繼養成所而宣傳之。佛法幸甚。衆生幸甚。此上。　關提白拜。八月七日

復孫安宜居士書

安宜居士近鑒。昨丞華翰。謹悉一切。（中略）或謂某師語余曰。吾人凡修淨業者。第一天。要念彌陀經三十六卷。蓋每六遍。成一蓮葉。能念三十六遍。方成一朵艷美可愛之蓮花。以作往生之梯航。自此以後。每天或十卷。或二十卷。均無不可云。此屬荒誕無稽之議。雖謂某師面諭。以徵人信。實假借他人之美名。作自己遮身符。不値智者一笑。試問此語。出何經論。倘第一天。念不滿三十六卷。則將畢生所修淨業之功。付諸資洪耶。又未曾熟諳此經。及目不識丁之愚夫愚婦。僅持一句洪名。發願誠懇。將無往生西方之分乎。古德云。邪師說法。書皆是妄。信不誣也。彼欲勸人爲善。

豈知反惑人正信。謗法之愆。重逾須彌。良可慨也。汝係初心修淨業者。首宜閱讀。初機淨業指南。淨土問辨等書。文淺易解。並及淨土五經。淨土往生論之根本經論。庶免欲泣歧途。是爲至要。常自勉旃。此頌

法祺

衲幻塵手覆六月廿七稿

記載

記述北京宣外白衣菴德公老和尚大願苦行供衆

達因

說起北京宣外的白衣菴。一般人全都深知大概。因爲觀世音菩薩在十數年前曾在此區之一間小殿應化顯感的確救護了恆河沙數的衆生。因此遂由靳周等大護法建立了今日偌大堂皇的叢林。並由涿鹿觀音寺請來戒德久著的德公老和尚主持寺務。至於德公的戒行之嚴是久爲南北所深知。例如屢燃臂香全枝燃着平放臂面。師嘗云頭目胸髓尚應供養。何況此區區燃香。究竟看看誰痛。師平日不出門亦不結交。專修苦行從不倒單。供養眞修志士不拘。參宗習教或僧及俗。惟克守淨戒全寺持午。從不稍逸。十年迄今功行不懈。故在今日北京目爲首寺。又凡居士輩偶往謁者。必各施法益。不令空入寶山。師鑒於時事如此。災刧奇重。因效稱公祖師之行。發願誠拜占察懺十二年。專爲衆生消災除苦。現已誠拜五年矣。惜全寺供養四五十衆而無基金養道。每日開銷端賴因緣。殊感不安。晚學皈命三寶。自愧質多。目睹實情不忍守默。用敢擇露供白大衆。希有發心志士見聞隨喜。量力佈施。竊以爲功德最大者也。寺址北京宣外老牆根白衣菴。

觀世音菩薩靈感記

馬口蓮社。杜友袁道璧之媳。吳氏。年二十九歲。體素羸。早有瘵疴潛伏。當懷孕時。覺非常痛苦。且時有魔障相侵。舉家莫不以產難憂。本年六月初五日。正十月胎足。是晚。吳氏即感腹痛異常。已現臨盆之兆。至初六日下午。兒雖已至產門。但難降生。斯時產婦痛苦呻吟之狀。致令舉家驚惶。徹夜未寐。初七日晨。袁居士赴蓮社求籤。淨即告以念觀音菩薩聖號。必能轉危爲安。可保無虞。居士口雖唯唯而方寸已亂。返家時。將此言告其子。其子因皈依開化善堂。皆仰乩筆。一時難於信受奉行。迨至下午一點鐘。產婦痛苦更劇。家人束手無策。其子無法。又慌赴蓮社求籤。淨又告以速念觀音菩薩。挽救危難。旋與其子至伊家。目睹悲惶之狀。不忍坐視。乃派人至蓮社。請大士畫像懸掛。又派人去請王仁行吳丑善二居士助念。於是焚香炳燭。率其父子家人。虔誠禮拜。高聲舉念。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未幾。王吳二居士至。念聲更洪亮。時鐘敲三點。始暫停息。聽產婦聲。氣力漸加。即請王居士請大悲水一盅。令產婦飲。不意飲訖。即安然而生。母子無恙。合家喜慶非常。皆謂大士慈悲。感應迅速。一時觀者。踴躍歡欣。共歎希有。淨特濡筆記之。奉告世之有產難者。皆當至誠念菩薩聖號。必蒙尋聲救苦。感應無盡云(癸未六月初七日釋修淨謹記)

地藏菩薩靈感記

韓覺安

曾釋地藏經白話解之胡宅成居士。吾姚東北鄉人。年來執教於縣之務本國學專校。係應校董李少垣居士所聘也。癸未春。其慈母西逝。乃乞假旋里。於七七期禮地藏經。鄉間先遭夜劫數次。其家絲毫無損失。非深受菩薩冥佑。得以逢凶化吉歟。余聞其語。因記之以彰聖德。

棲眞寺白鴿往生記

寺友

嘉興棲眞寺念佛堂之院中。除花木之外。尙有鴿房在也。蓋有善人買放於此者五六頭。迄今十餘年矣。吾等自去歲仲春聯合同愿共修淨業。聊辟五濁。以期互相策勵。同歸樂邦。故每日午後會集蓮友念佛。逢佛菩薩誕辰與佛期。則全日念佛。茲値農曆五月十七日佛期。正在持念之際。白鴿走入佛龕之下。靜聽佛號。翌日復入。從念佛人身旁行走經過。毫無恐怖狀態。至十九日下午四時許。有居居士於院中拔除蕪草。見該鴿盤旋往來。戲呼之曰。汝鴿欲往生乎。吾將爲爾助念。鴿竟蹲地。俯首閉目逝矣。誠屬稀有。故爲之記。並稱佛助念。而資脫刦旁生捷趣西方耳。

護蛾撲燈法

高覺俊

夏秋間。飛蛾撲燈。焚身喪命。至爲可憐。茲有一法。卽將連根蔥剪去尖頭約三四分長。置於燈傍。因其臭味蒸發。可使飛蛾遠避。事雖不若東坡居士之『憐蛾不點燈』爲妥善。然事實上得兩全之道。未始非從大悲心中流出也。

傳記

陳母郟金元優婆夷生西事略

梅沛然

陳母郟夫人。法名堅忠。浙江象山石浦人。夙具慧根。慈孝而賢。佐祖傳天一齋賣藥營業。及笄于歸陳氏。操持家務。勤勞不倦。青年夫故。矢誓守節。嘗念世相非堅。篤修淨業。早歲皈依象山下營崗通照大師。法名堅忠。繼又詣普陀山普濟寺受優婆夷戒。自是以後。於家淨設佛堂。長齋念佛。禮誦精進。每見沙門。廣結良緣。年近古稀。身素健康。忽於民國三十一年歲臘。感冒頭痛寒熱。請醫診治痊癒。躬親祭祀。布置歲朝。一如常人。次年正月間。舊疾復發。腹痛下痢 病中念佛依然。至次年二月初。病勢益重。家人延中西名醫診治。毫不見效。服藥即嘔。母云。我年已老。世壽已滿。不能再住塵世。你們不要再延醫。給我吃藥。希預備後事。殆至初四日。陳母症象突變。氣喘頗急。不省人事。由其家人料理身後。並延尼師善友助念。良久方蘇。謂家人云。見虛空中幢幡無數。自西而來。又觀阿彌陀佛及觀音勢至二大菩薩坐蓮花上。乃告衆曰。淨土相現。吾將西歸矣。衆以住世相勸。母云。百年如寄。終有所歸。吾得臻聖境。汝等之幸。何苦留耶。衆稱佛號愈勵。陳母復甦中。能親口念佛。延至初六日丑刻。安詳而逝。歷數小時。探體全冷。惟頂門溫熱。陳母預知時至。正念分明。平時信願真切。臨終助念得力。其往生也決矣。生於光緒丙子年十二月初六日寅時。享壽六十八歲。克家有子。含飴有孫。愧余不文。特質言之以傳信云爾。民國三十二年六月淨業學人浙江上虞梅品芳敬述



佛學答問

答莫靜安居士問三則

幻庵

問一、鄙人深厭生死苦惱。故願念佛求生淨土。竊以修行淨業。除誦經念佛外。尤須皈依三寶。嚴持五戒。方能往生。而五戒中殺生邪淫飲酒三戒。自信確能護持外。其餘偷盜妄語二戒。對於他姓之物固不敢妄取一毫。自招罪過。如家庭尊長之物。未賜而取。但知道後或見取亦並不責。如此未知亦犯偷盜戒否。設有人屢求無厭。必允之自受損失。欲不允恐受人怪。乃方便婉言辭謝之。不知犯妄語罪否。又有人情複雜。教令妄語。不聽則事敗而招人怨。聽之實為妄語。心大不安。事難如此。則寧受人怪而不妄語乎。抑方便姑順人情耶。愚意欲得利而妄語固大不可。設欲避害而方便婉辭之。不知可否。又素食中有豆腐做糟乳腐。糯米做酒釀糟等。五戒人食之亦犯酒戒否。一一倘祈教正為幸。

答一、佛制戒意。原為止惡修善。故事若惡則宜戒。非惡則可行。而惡之標準。當以利己害他。自他兼害為定。以此推論。取字長物而家長不責知非害他。故不為犯。婉辭以釋人嫌。以是利他。但存心當自揣自答無力博施。則亦不犯。蓋非利己害他也。代人妄語時。若事為利人。則無犯。居士立論。多偏利己。故有疑慮。若改向不害他立論。則偏在利他。即無所用其疑慮矣。糟乳腐不妨伴飯。若單食酒糟亦不可也。

問二、鄙人現雖在家學佛。但未皈依僧寶。心如未滿。現擬皈依淨土大德高僧一位。以便請求開示受戒。得以精進念佛。早生淨土。唯皈依後。對於誦慣之太上感應篇及文昌陰騭文。不知仍可敬誦否。抑須停止讀誦。以免皈依外道典籍之嫌。

答二、皈依三寶後。當純修佛課。不得再誦外典。若以文關發明因果。只備閱覽。未嘗不可也。

問三、三皈依中之體解大道。及佛十種通號世間解。二解字當讀何音為準。二字讀同音否。請示

答三、體解大道之解讀買音。世間解之解可讀懈音。

答韓苦惱居士問六則

幻庵

問一、先祖及先君生時皆未學佛。亡後難免輪迴及地獄之苦。茲晚欲使亡者得生淨土而脫地獄輪迴。不知怎樣方能如願。又亡者如已轉生他道者。又當如何辦法。均祈長者慈悲詳示。

答一、六道衆生。皆是各隨自業受報。他人何能作主。佛菩薩亦但能化度有緣。不能化度無緣。居士既欲度脫先人。當由自己發

心修菩薩行。以之回向。方有希望。今人每欲藉誦經懺以資超度者。猶是出家人應赴見識。未足以究竟奏功也。

問二、前閱金弘恕先生著之安樂妙寶內言。修淨土者兼持密咒功如須彌。只持名不持咒者功如香山之小。然印光老人住世之日。頗反對行人學密。二說不知究屬誰是。

答二、功之大小。在心之誠否。不在持名與持咒。金君之言。以世人持名易滑口。而持咒易用心。故云然耳。印老人之反對學密。因末世行人障重。易於着魔。不若專修淨土之穩當也。

問三、該書又謂阿彌陀佛。應念作啊彌打菩達牙或啊彌打拔未知是否。祈長者賜示。究應如何念法。及近今大德皆如何念法。今北人大多念作阿迷陀佛。未知然否。

答三、念書佛號。依現在習梵音者讀法。如能依讀最好。苟或不能（多人合念時）。隨衆念音。亦屬無妨。

問四、予家素供奉有仙像已數代矣。俗呼為五祖爺即狐。蛇。黃鼬。刺蝟等之成道者。據先祖云。在先年於鄙鄉頗著靈感。即在予家亦曾一度顯靈。今晚已皈佛。不應供奉其他神仙。故祈 長者賜示。將此等仙像應如何發落處置。又晚擬使彼等咸皆皈依佛法。以脫輪迴。未知當如何辦法。（前數年換該像時曾添入一位托缽披袈裟之僧像者係狐家）

答四、居士既皈依佛。昔所供者。如不能遽撤。可設位於別室或次位（非尊上位）。令彼皈佛最好。居士可每日誦大懺悔文。發願代為懺悔。至相當時期再撤其位可也。

問五、心中心法為何。祈 長者詳示。

答五、心中心法是一種密咒。修淨土人不必學習。

問六、學佛者之皈依和尚而為優婆塞。與不皈依和尚只自修持者。有何優劣之分。

答六、凡百事業。皆須師授。佛法大事。安可無師。皈依和尚者。即是皈依三寶。請和尚傳授之耳。

消息

福慧寺藥師佛募化圓滿功德

本埠汶林路福慧寺道根老法師。夙願以藥師佛功德福利群生。曾造藥師寶塔莊嚴精緻。現已開始裝金。藥師佛金像從本年四月間經諸大護法發心贊助亦已雕造連佛龕等工程具有十分之八。距今九月三十藥師佛誕。為期已近。擬早日圓滿功德。而所差十分之二工程。以物價奇昂。需款尚鉅。希望與佛有緣。相繼發心。圓成其事。功德尤為不可思議。逮佛塔等功德圓滿後。不論先後贊助。均留芳名。隨時回向。以報豐功。收款處除本寺外（一）慕爾鳴路一百十一弄六號大法輪書局陳拜善（二）西摩路慈惠北里省心蓮社范寄東

法藏寺講經

本市第八區茄勒路法藏寺。定於夏曆八月十一日起。每日下午三時至五時。恭請 興慈老法師宣講『大乘妙法蓮華經全部』。歡迎各界善信士女。共聆妙音。同沾法益。

台宗摩塵老法師生西并定期追悼通告

台宗摩塵老法師。去秋曾在本埠汶林路福慧寺講法華經。今歲復應蘇州靈鷲寺古曆八月初一講經。方於七月廿七日由杭州花塢茅蓬。進城待車。動身赴蘇。宿於清淨庵。不料即於子夜無疾生西。福慧寺道根和尚為其台宗法徒及法孫妙慧。新光法師及融之圓寂。除於七中在寺念佛追悼外。並定於古曆九月十三至十九起建佛七。公開紀念。凡與摩老法師有法緣者。不論緇素。均希於佛七期中前往福慧寺拈香致敬。特此代為通告。

興化乾明寺創立沙彌小學

興化中堡乾明寺。被烽火摧燬。蕩然無存。今春浩乘法師由常州天甯應聘接住。積極整興。並痛法運危厄。寶山啞羊僧徧布。非辦設僧校曷可救濟?。猥於萬分艱難中。創立沙彌小學。以培植僧青年之基層學識。而免蹈等之弊云。

興化佛教會辦學

興化諸山長老。鑒於世風進化。社會變遷。僧伽微高尚道學。不足荷住持佛教之責。爰於七月十五日。主席霖溥老召集曌亭。楞靜。聖航。善泉。浩乘等開籌備會議。決議公辦僧學院一所。由諸山共擔常年經費。並定八月一日開全縣佛教大會。俾集思廣益。衆志成城。商討一切進行方針云。

水德庵講藥師經

杭州板兒巷水德菴永定師太。以維持世道。改正人心。端賴佛化。故擇於農曆八月初二日。恭請善法大法師。宣講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經全部。至九月初二日圓滿。是經廣陳因果。契合時機。希有緣者屆時蒞庵聞法。廣種福田云。



天台智者大師（續）

沙門文濤譯述

在第十三天的下午，弟子回來了。這次果然帶來了滿面的喜悅，走路也很有精神的樣子；朗法師見了心花怒放，「勝利一定屬我了！」誰知一問，却把心花打得片片落地，面上頓時變了顏色。於是他帶怒的問：

「既不能夠取勝，你怎麼還有好意這樣快樂呢？」

「因為幾天以來，我們所提的問題，經智顗法師一解釋，使我更明白，更透徹；尤其是這第三次的幾個問題，他解釋得最明白確切也沒有了！」弟子把顗師所答復的話，細細地告訴給朗法師聽。朗法師聽了，也很覺滿意，心中起了慚愧。

弟子說：「師父，我現在覺得我們所提出的問題，是虛浮的，而顗法師所答的，或問我的，句句是確切，有實據的。這幾天來，我和顗法師互相問答，真好比一枚鏡子，愈磨，光明愈亮；又好比一塊黃金，愈擦，顏色愈好。我所以把日子也忘記了，在他那里一過，過了五天工夫。」

這些話，如果在別個法師聽到，一定要將釀成怒，罵得你無地可攢，至少也要說你弟子看不起師父。可是，朗法師不然，反贊歎他的話不錯，贊歎他好學，並贊歎顗師的智慧高廣；歡喜自己聞所未聞。在這里，我們可以見得朗法師也很偉大了。

18 為當代師匠之推崇，並瓦官寺的秩序

當時尚有二位寶瓊法師，從少同學。後來兩人的德學，都差不多，故聲譽也相當，同為朝野隆重；講席並盛一時。

一位住在彭城，建安寺，時號白瓊；因為有一日外面的人，看到寺中有白龍出現，那人即到寺裏，何尚有什麼白龍？但見寶瓊法師坐在座上講經。從此後，別人就稱他為白瓊法師。

一位住在京師，建初寺，時號烏瓊；因他常披着一頂萬椿樹皮的黑袈裟故。

一天上午，建初寺的寶瓊法師，帶着一個侍者。一手撐着手杖，在路上走。遠遠地看到對面來了一位年青的和尚，風度安閑，威儀出衆；他對侍者說：

「我的眼睛糊塗，看不清爽；前面來的好像是瓦官寺的智顗法師；你看，是不是？」

「是的！」

「那末，我們慢慢的走，應該讓他先過去啊！」

沒有多少工夫，顗師已到了面前。兩人皆合掌問訊。

寶瓊法師說：「我從少也想學習禪定，無奈碰不到一位名師。後來年紀大了點，雖然聽到法師的高名，想來請教，可惜都被講經阻礙，不能夠如我心願。及到今年秋天，方才遇到法師，又恨自己年紀衰老了。看來今生是不能親近你了，只希望你法師慈悲，後來世世提攜我啊！」

顗師合掌志誠說：「慚愧，慚愧！還得要求長老慈悲提攜啊！」

洛陽有一所白馬寺。即是東漢明帝，因為摩騰，竺法蘭二位法師，用白馬馱經，到中國來，特造此寺，給他二人住，就名為白馬寺，這是中國初起的一隻佛寺。

白馬寺中住持的和尚法名叫做警韶，俗姓顏氏，會稽，上虞人。十五歲入道，二十歲受具足戒。律行貞嚴，為當時的領袖。他初稟法于莊嚴寺的旻公，後稟法于龍光寺的綽公。在陳文帝，天嘉四年，會稽有慧藻，同泰，道倫等，二百餘人，連名公請他來住持白馬寺。長開講席，廣宏法化，經十餘年。及到六十耳順之年。覺得自己的精神衰退了，所以命慧藻法師續講。

但他精神雖衰退，而他的為法之心仍很精進。他還不滿意自己所講的經，于是，他也到瓦官寺來了。

這天瓦官寺鬧打板。預備講經，他也隨衆入入席，盤起腿子，坐在傍邊。見來的，大都是有官，有職的一班大老官人；把一所很大的講堂，擠得滿滿的。人數雖這樣地多，而空氣却很寂靜，嚴肅；這就使韶法師驚異不止了。及至顗師登座說法，真使他一句一首肯。他心裏在讚歎：「這種說法，完全是從禪定智慧心中流出來的；不但自己不可及，真可以說目下的許多法師，都不能及的、他真是再來的菩薩，或者是已證了道的聖僧吧？否則，這麼一位少小年紀的人，如何有這樣的成就呢？」

他實在佩伏到了極點，故常常浮起這一種念頭；更加他耳朵已有些聾了，所以有些地方沒有聽得明白。故在閒，他特地到顗師房中，很志誠地請顗師重講。他在瓦官寺許多天，差不多每天都是這樣的。唉！看了韶法師，我們能不慚愧死嗎？

（未完）

大藏一覽集（十九）

寧德優婆塞陳智謹編

薩埵投身憂虎饑　達王割肉須鷹饑

金光明經云。過世有王摩訶羅陀。生三太子。長子名曰摩訶波那羅。次子名曰摩訶提婆。小子名曰摩訶薩埵。出遊林野。見有一虎。適產七日。而有七子周匝圍繞。饑餓欲絕。第一王子怪其饑逼必還噉子。第三王子問言。此虎所食何物。第一王子報言。此虎食新肉血。第三子言。君等誰能與此虎食。第二子言。此虎饑困餘命無幾。不容餘處為其求食。設餘求者命必不濟。誰能為此不惜身命。第三王子作是念言。我從昔來多棄是身都無利益。復觀是身如水上沫。多諸蟲戶不淨可惡。我今捨離以求寂滅無上法身。慮兄遮難。同還中路。薩埵潛身復至虎所。作是誓言。我今為利一切衆生求於菩提。捨難捨故臥饑虎前。虎無能為。求刀不及。即以乾竹刺頸出血。於高山上投身虎前。于時大地六種震動。是虎即舐王子身血噉食其肉。唯留餘骨。二兄見地大動。疑弟捨身。共復虎前。果見如是。佛言。爾時薩埵今我身是。大王羅陀今頭檀是。王妃夫人今摩耶是。第一王子今彌勒是。第三王子今調達是。第二王子今虎瞿夷是。虎七子者今五比丘及舍利弗目犍連是。

度無極經云。昔薩婆達王普施衆生。恣其所索。天恐奪位。往而試之。帝釋即現命邊王曰。薩婆達王慈潤滂沛。德巍巍。懼奪吾位。即化為鷹。邊王作鴿。趣王足下恐怖告曰。哀哉大王。吾命窮矣。王曰。莫恐。吾今活汝。鷹尋後至云。鴿此來。鴿是吾食。願王見還。王曰鴿來逃命。終始無違。苟欲得肉。即當相與。鷹曰。唯願得鴿不用餘肉。王曰。以何等物令汝置鴿歡喜而去。鷹曰。若王慈惠憫衆生者。割王肥肉而以易鴿。吾當欣受。王乃大喜自割髀肉。對鴿稱之令與鴿等。鴿之愈重。割身肉盡故未能敵。瘡痛無量。王以慈忍又命近臣曰。殺我稱髓令與鴿等。吾奉佛戒濟衆危厄。雖有衆惱由如微風。焉能動太山耶。鷹復本身。稽首問曰。大王何志苦惱若茲。曰。吾不志天帝釋及飛行皇帝。吾觀衆生沒于盲冥。誓願求佛救度彼衆。帝釋驚曰。我謂大王欲奪吾位。是以相試。王曰。使我身瘡瘳復如舊。志當布施。天藥傳之。瘡痍頓愈。稽首繞王三匝。歡喜而去。

竭析全軀書一偈　求聞半偈捨全軀

智度論云。釋迦文佛為菩薩時。名曰樂法。時世無佛不聞法語。四方勤求了不能得。爾時有魔變作婆羅門語我。有佛所說一偈。汝能以皮為紙。以骨為筆。以血為墨。書寫此偈。當以與汝。樂法念言。喪身無數不得是利。即自剝皮曝之令乾欲書其偈。魔便滅身。佛知至心即從下方涌出。為說深法。得無生忍。

涅槃經云。過去佛日未出。我於爾時作婆羅門修菩薩行。遍求經典不聞名字。雪山坐禪精修苦行。釋提桓因變作羅剎形甚可畏。唱過去佛所說半偈。諸行無常是生滅法。說已便住。是苦行者聞此半偈。心生歡喜。四顧無人。唯見羅剎。而作是語。適所聞偈啓悟我心。羅剎說耶。或非說耶。他答我言。我不食來已經多日。饑渴所迫心亂譫語。非我本心之所知也。我復語之。汝所說者義猶未備。若能為我說是偈竟。我當終身為汝弟子。羅剎答曰。汝但念法不念我饑。實不能說。我即問言。所食者唯人暖肉。及所飲者唯人熱血。我語。但為全舉是偈。當以身施。羅剎答言。誰當信汝為八字故棄所愛身。我即答言。捨不堅身得金剛身。諸佛菩薩能證是事。羅剎即說生滅滅已寂滅為樂語。汝已聞具足偈義。當施我身。時我踊躍。若石若樹處處寫已。即上高木自投而下。羅剎復還帝釋之身。接我置地。以是因緣超十二劫在彌勒前成就菩提。

施雖多而獲福少　施雖少而獲福多

菩薩本行經上云。賢者須達居家貧窮。至信道德。往佛聽法。佛問。在家之士當行布施不布施也。須達白佛。當行布施。多施耶少施耶。以好意施耶。不好意施耶。佛言。所施雖多而獲報少。所施雖少而獲報多。何謂施多而獲報少。雖多布施。而無至心。無恭敬心。不大歡喜。貢高自大。所施之人信邪倒見。非是正見。不得快士。所施雖多而獲報少。猶如耕田薄地之中下種。雖多收實甚少。何謂施少而獲大福。所施雖少。歡喜心與。清淨心與。清淨心與。恭敬心與。不望報。與所施之人復得快士。佛及辟支沙門四道應正見者。所施雖少獲報弘大。猶如良田所種雖少收實甚多

又般若經云。何多行布施攝受少福。少行布施攝受多福。若諸菩薩雖經殑伽沙劫恆捨無量珍財施諸有情。亦不回向無上菩提與有情皆同證得一切智智。如是菩薩多行布施攝受少福。若諸菩薩雖經少時施有情類少分財物。而能回向無上菩提。如是菩薩行少布施攝受多福。

—待續—